

格式7.2：资格承诺函

致：海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）

我司海南智海王潮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（投标人名称）参与2025 中国产业转移发展对接活动（海南）（项目名称）（项目编号：ZB2025-0806）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，现承诺如下：

- 1.我司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；
- 2.我司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3.我司具有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4.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5.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6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- 7.我司无不良信用记录；

8.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；

9.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
10.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、重大违法记录、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。

同意此承诺书在公告发布媒介公示，接受社会各界监督。

如违反上述承诺，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海南省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。

若我司承诺不实，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的法律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：海南智海王潮会议展览有限公司（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授权代理人）：陈旭方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5年09月04日